全南县林业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

全南县林业局是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县林业生产、林业产业发展、林业科技推广、森林资源保护、森林防火宣传、林政执法和涉林案件查处等工作。林业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局机关本级和3个下属事业单位。编制人数107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98人，在职人数104人，包括行政编人员7人、事业编人员97人、离退休人员

85人，遗属补助24人。

2、部门职能概述

全南县林业局是县政府主管林业的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县自然资源局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

加强党对林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森

林资源、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评价。

(2)组织开展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商品林和公益林的

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

流失工作。承办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

相关工作。

(3)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国家和省级生态公益林划定和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公园等保护

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上报，提请上级主管部门调整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地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

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等。

(5)负责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规划、建设、报批、管

理。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6)负责推进全县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等重大改革实施意见，经批准后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

林地承包经营、规范流转等工作。

(7)制订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和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持续健康发展。依法负责对全县林区林业专用公路的管理。制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组

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

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9)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

物防治、检疫工作。

(10)承担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

督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11)负责林业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

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12)监督管理林业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指导全县林业基本建设工作，组织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林业

生态补偿工作。

(13)负责全县林业系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

业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林业对外合作、交流、履约等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内部管理情况

为了使林业行政事务管理工作实现规范化、制度化，提高

行政服务的效率和水平，日常管理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

1、日常管理：

(1)严格公务接待：按照《全南县党政机关国内接待管理暂行办法》,严格控制国内接待范围，严格公务接待程序，严格控制陪同人数，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用餐标准。公务活动结 束后,及时到江西省公务消费网络监管平台系统录入公务接待开支，严格实行“三单”报账制。

(2)办公设备及办公用品采购制度：单位需要添置、维 修、更新重要的大型办公设备,先各股室和基层单位提出意见，报办公室备案，经局班子会议讨论审核同意后，由办公室组织采购，按规定纳入政府集中采购的，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3)办公用品由办公室派专人统一采购，并登记、验收、入库，专人保管，专人发放。各股室不得自行购买办公用品 如需购买特需用品，应提前与办公室联系，经办公室主任批准

后，由办公室进行采购。

(4)严格公务用车管理：以保证领导和机关工作用车为目标，对公务用车实行统一调度。各股室公务用车，需提前与办公室联系，经局分管领导批准，由办公室派车，并合理安排行车路线；工作人员因公出差外用公车须经局主要领导同意。驾驶员应保持车容、车貌整洁，做好车辆日常维护，保持良好车况。日常车辆维修须经办公室申报，经局分管领导同意。由办公室在江西省公务消费监管网络系统申报修理项目清单,不得擅自增添修理项目,且须在监管网络上指定的修理厂家或商

家(特殊情况除外)。

(5)值班、考勤制度：行政事务工作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根据工作分工，各负其责。因事请假，严格履行请假手续，不得无故缺勤。服从工作安排，工作时间不得擅离岗位。做好

节假日值班工作，值班同志负责处理当日的一切事务，遇有重

大、紧急情况及时向带班领导报告。

2、财务管理：

(1)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统一管理，统筹安排使用。根据县财政下达的年度预算控制数，结合林业其他收入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综合安排各项支出，纳入财政部门预算。局机关有关股室、各基层木材检查站的行政罚没收入、森林植被恢复费和行政事业性收入严格按“收支两条线”的要求直接缴入国库和非税收入专用账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坐

支、挪用。

(2)局机关的一般费用支出，报账手续必须完备。凡费用报销单据，必须有经办人、证明人或验收人和单位负责人签字、分管领导签字，呈主管财务领导审批签字后方可报销，凡单次开支超过一万元以上的，须经过局“三重一大“程序班子会上讨论决定。经办人对报销单据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外来的原始票据(发票、收据等),应齐备以下五个要素：付款单位或付款人、填制时间、付款内容、付款金额、填制单位票据

专用章。

(3)公务接待费、车辆运行和维护费用的报销，必须经江西省公务消费监管网络系统申请,商家提供详细的消费清单和

发票方可报账。

(4)公务出差费按照《全南县县直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试行)》,建立健全公务出差审批制度，从严控制出差人数和天数，出差人员应按规定等级乘坐交通工具，乘坐飞机必须经单位主要领导审批,出差结束后应及时办理报销手续，差旅费报销时应提供出差审批单、机票、车票、保险票据、住宿发票等凭证。对超范围、超标准或未经审批的差旅费一律

由个人负担。

3、专项资金管理：

专项资金管理按照上级部门规定的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办法执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我县制定了“全南县天然林保护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4、固定资产管理：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制定了本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加强和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管理，维护资产安全完整。对本单位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对固定资产的增加、处置等情况必须进行账簿登记，确保账实相符。严格执行办公设备配备标准和报废年限，不得借办公场所搬迁或会议、培训之

机购置更新办公设备，不得提前报废更新办公设备。

5、档案管理：为加强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我局文件档案的完整性和安全性，提高档案的管理和利用水平，充分发挥档案管理在林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把档案管理作为日常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建立健全了局档案管理工作制度，持续加强科学化、规范化建设。制度规定了档案的管理范围为文书档案、业务档案、会议档案、基建档案、声像档案、电子档案、实物档案等；从办公室、造林绿化、林政管理、森林保护、财务管

理、产业管理等六个方面明确了档案的分类。

6、风险控制：为了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制定了《全南县林业局单位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从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收费管理、岗位责任、账务处理、往来款项、单位收入、支出等几个方面。保证了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

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三)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3、专项资金管理：

专项资金管理按照上级部门规定的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办法执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我县制定了“全南县天

然林保护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4、固定资产管理：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制定了本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加强和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管理，维护资产安全完整。对本单位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对固定资产的增加、处置等情况必须进行账簿登记，确保账实相符。严格执行办公设备配备标准和报废年限，不得借办公场所搬迁或会议、培训之机购置更新办公设备，不得提前报废更新办公设备。

5、档案管理：为加强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我局文件档案的完整性和安全性，提高档案的管理和利用水平，充分发挥档案管理在林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把档案管理作为日常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建立健全了局档案管理工作制度，持续加强科学化、规范化建设。制度规定了档案的管理范围为文书档案、业务档案、会议档案、基建档案、声像档案、电子档案、实物档案等；从办公室、造林绿化、林政管理、森林保护、财务管

理、产业管理等六个方面明确了档案的分类。

6、风险控制：为了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制定了《全南县林业局单位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从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收费管理、岗位责任、账务处理、往来款项、单位收入、支出等几个方面。保证了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

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三)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1、以开展国土绿化为切入点，提升绿化品质**

(1)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了低质低效林改造任务总面积4.2万亩、2022年国家储备林项目(现有林改培)0.205万亩、国土绿化示点示范项目0.83万亩、重点区域森林”四化“建设0.14万亩、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1.6万亩。森林面积达196万亩，森林覆盖率稳定在83.39%,列

全市第二、全省第六。

(2)积极推动全社会造林。开展了“新春植树"和“3.12植树节义务植树“活动，共有2900余名干部职工参加活动，种植阔叶树3.8万余株，面积达0.035万亩，取得良好的社会

效果。

(3)大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森林乡村及乡村森林公园。目前《全南县国家森林城市总体规划》已通过国家林业局专家评审，正组织实施；对城厢镇田心村、大吉山镇小溪村、龙源 坝镇头村、南迳镇黄云村、中寨乡黄竹龙村等5 个村庄的省级森林乡村已完成申报工作,对社迳乡老屋村乡村森林公园建

设进行了指导。

**2、以强化资源管护为出发点，保障生态发展**

(1)坚决抓好松材线虫病防控。开展了年度常态化除治，现已经完成疫木除治69795株、打孔注干2199株11000支、挂设诱捕器50台，设置诱木128株，施放白僵菌2吨，媒介昆明防治作业面积1万亩，完成松材线虫病松林林相改造面积0.1615万亩，落实年度防治经费1090万元。秋季普查疫

情面积为17124亩并减少8个小班，首次实现双下降，疫情

呈现持续好转态势。

(2)做好野生动植物保护。为有效防范野猪危害问题，成立了县”护农狩猎队”,组织开展了多期“除害护农”专项行动，取得了非常好的社会效益；同时2 月份与县财保公司签订《野生动物肇事补偿责任保险承保方案》,投保12万元，全年共计理赔22起，理赔额6.6万元。争取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20万元在我县开展珍稀野生植物华南五针松就地保护

工作。

(3)积极开展湿地保护专项行动。开展了“珍爱湿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主题的“世界湿地日””湿地保护法”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全社会对湿地生态保护意识；在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下现正有序开展全南桃江国家湿地公园迎检准备工

作。

(4)狠抓森林资源保护。严格坚持木材采伐制度，规范森林资源管理。2022年已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231份、采伐38492.2立方米(出材);已完成2021年的1万亩抚育项目 任务，落实了2022年1.5万亩抚育项目任务；开展打击毁林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共查处林政案件33起实施罚没款70.16万元，移交涉刑案件8起。2022年通过向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申请的方式，成功办结了龙下乡虎条村埂背山场非法占用林地建设养猪设施案件，为我县首例林业行政处罚强制执行案

例，有效维护了林区稳定。

**3、以着力改革创新为突破点，实现提档升级**

(1)严格执行林长责任区域工作制度。2022年签发总林长令3次，14位县级林长开展巡林53次，109位乡级林长开展巡林1090次，175位村级林长开展巡林3500次，全县639名护林员通过“林长通”在责任网格巡护检查11.89万余次，累计巡护时长31.40万小时，巡护距离83.30万余公里，工作成效进入市林长制工作第一方阵。向县级林长呈报目标任务清单、森林资源清单、重点问题清单14份、工作提示单28份，向乡(镇)、场、公司下发工作提示单17份、督办函4份，切实有效解决了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突出问题,推动形成全县森林资源

大保护、大发展格局。

(2)扎实推进涉林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根据省林业局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围绕整治重点，加强线索排查和问题整改工作。围绕”林木采伐指标下发环节中存在下发指标公示不到位的问题”,出台了《关于完善和规范林木采伐管理的通知》,做到了立行立改。围绕“降低执法标准及档案管理不规范等方面的问题”,召开局班子会议，从3家测量公司确定1家

作为第三方专门对违法面积进地测量。

(3)积极推进林木采伐“放管服”改革。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现正在龙下乡开展人工商品林采伐蓄积不超过15立方米委托实施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行政审批事项试点工作,试点结

束后明年在全县推广。

(4)全力推进森林督查图斑整改销号。2021年森林督查图斑16个，已全面完成整改销号。2022年森林督查系统已经全部完成自查质检。2022年国家下发的第一批森林督查图斑328个，林草湿监测图斑371个，现已全部完成外业核实工作，相关案件正在查处中；2022年国家下发第二批森林督查图斑136个，林草湿监测图斑148个，目前已全部完成林草湿监测148个图斑的外业核实工作，136个森林督查图斑正按计划调

查核实当中，12月底之前完成外业核实。

**4、以发展林业产业为着力点，助推“两山转化”**

(1)林下经济助农增收。2022年新造油茶0.32万亩，改造低产油茶林0.22万亩，提升低产油茶林0.11万亩；对4个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高效示范基地进行巩固提升;完成了示范基地6个监测样地的外业调查；开展技术培训3期，现场 技术指导3次；完成年度毛竹抚育0.15万亩，年度笋用和笋

材兼用林0.03万亩。完成森林药材种植面积0.11万亩。

(2)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机制。2022 年度，全县补聘、选聘生态护林员437人，每人每年10000元，让更多的贫困

群体获得了就业和增收机会。

(3)积极向上争资争项。今年以来共获得上级资金0.51亿元，主要包括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资金、生态公益林和天然

商品林补偿资金、森林四化、生物防火林带、松材线虫病疫木

清理、森林药材补助、林木良种培育补助、森林抚育补助和国

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补助等资金。

**5、以常抓森林防灭火为落脚点，守护生态安全**

(1)扎实推进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在前期对标准地、大样地、历史火灾、野外火源、减灾能力等内容调查的基础上，依据相关规程，按照“科学性、可靠性、可行性”的总体原则，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估方法，建立了评估区划数据库、完成了成果专题图件上报，顺利通过了省、市林业局质量检查

验收。

(2)落实责任，坚持常态化宣教。下发《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森林防火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印制全南县人民政府《禁火令》1万份、森林防火年画4万份，在村组和重点林区、

重点地段悬挂横幅300条。

(3)主动配合，夯实督查常态化机制。对重大节日时期实行重点防范，收缴上山火种，及时处置各种火险隐患，严查野外用火，见火重罚。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共出动人员1430人次，派出检查组27个，期间共教育、劝阻人员160人，查处制止违规用火19起，罚款19人，罚款金额1.69万

元。获得全省春季森林防火平安县荣誉称号。

6、以助推中心工作为支撑点，服务发展大局

(1)全力提供林业要素保障。今年上级下达我县林地定

额只有11公顷，在林地定额与我县需求相差悬殊的情况下，

我局多次赴省市林业局争取林地指标,积极汇报我县取得的林 地保护成效，并得到省市局认可；同时强化与建设项目业主对 接，主动收集需要用地的建设项目，提前介入项目选址工作，综合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指导项目建设少占、不占林地。通过不懈努力2022年办结使用林地许可共计8个建设项目，面积50.5649公顷，分别是：全南县镇仔工业园首期500亩 用地平整和配套工程项目15.2925公顷、全南县2022年度 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项目15.8047公顷、全南乌梅山二期 风电场9.0932公顷、全南县龙下乡改路改沟项目5.3623公 顷、全南中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6万套水泥涵管项目等4

个经营性项目5.0122公顷。

(2)全力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县林业局作为牵头单位，迅速行动，通过健全组织机构、强化工作部署、实施专项整治、创新工作机制等手段，精准发力，确保创建工作高

质量完成。

(3)开展林地占补平衡工作。积极同自然资源部门对接，将我县可实施生态修复的采矿用地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 2022将原银珠采石场、秋湖矿区工矿用地341亩列入我县

2022年度林地占补平衡库，全力争取上级奖补林地定额。

(4)深入实施党建质量过硬行动。开展“五比五创“活动，推动我局当先锋、作表率，打造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

效率，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严格履行党组书记第

一责任人责任，制定责任清单和工作计划，明确了”一岗双责”。

(5)积极完成上级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充分发扬林业吃苦耐劳、敢做敢担的精神，全年派出一名干部脱产参加龙门工业园征迁工作、安排一名干部脱产参与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一名干部代表市林业局参加全省林业系统科普讲解大赛并获优胜奖；积极外出招商引资，成功引进1家家俱出口企业

落户全南，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下达的招商任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2年县财政局批复我单位部门预算支出6863.69 万元。当年实际完成收入6863.69万元；完成支出6863.6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89.1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20.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2.1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等；年底结余0万元。部门预算支出与决算的差异

总额为0万元，差异的具体情况及原因见下表：

\*\*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小计 | 基本支出 | | 项目支  出 |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 费 |
| 预算数 | 1300.7 | 1082 | 218.7 | 5562.99 |
| 决算数 | 2551.92 | 2231.32 | 320.6 | 4311.77 |
| 预决算的差  异数 | -1251.22 | -1149.32 | -101.9 | 1251.22 |
| 差异原因主要是：人员调资，上年度奖励绩效在本年  度发放，项目开支减少。 | | | | |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主要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2089.14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320.6万元(其中包括：林长制工作经费10万元、森林防火经费15万元和工会费47.4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2.18万元(其中：包括离退休人员医疗费、遗属人员生

活补助等)。

2、“三公”经费支出21.04万元，比上年26.35减少5.31万元，比上年减少20.15%。(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76万元比上年12.79减少0.03万元,比上年减少0.22%;(2)公务接待费支出8.28万元，比上年13.56减少5.28万 元，比上年降低38.9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费用和公务接待费用降低一是受疫情影响，上级检查减少，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了许多不必要的开支。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省市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中央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重点防护林中央财政投资内资金管理办法》、《江西省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管理办法》、江西省湿地生态补偿资金管理办法》、《江西省省级林业补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江西省退耕还林政策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赣州市山水

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县级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全南县天然林保护补

助资金管理办法》。

我县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上述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实

行专户存储和核算，专款专用、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截留、挪

用和挤占。

2、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及分析：包括上级项目和县级财政资金，每年根据省财政、林业局，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和县级财政安排的项目资金都已落实到位，2022年度总投入4311.77万元，总支出4311.77万元，不存在截留、

挪用和挤占。

3、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及执行进度情况分析。项目资金实际使用4311.77万元，使用范围包括：森林培育、林业技术推广、森林资源管理、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林业产业化、林业防灾减灾、林业扶贫产业、其他林业支

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等，到位率100%、执行率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评价得分及等级标准。

总体得分92分。

**(二)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

1、经济性：2022年度财政总预算6863.96万元，实际年度总支出6863.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51.92万元，具体为：工资福利支出2089.1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20.6万元，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42.18万元；项目支出4311.77万元。为完成年度工作计划和任务，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未

超出预算成本，执行率100%。

2、效率性：年度总成本6863.96万元，负责全县林业生

产、林业产业、林业科技推广、森林资源保护、林政执法和涉

林案件查处和森林防火宣传、扑救等工作，效率性非常高，园

满完成了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

3、有效性：我县是全国南方重点林业县之一，全县林地总面积196万亩，森林覆盖率已达到83.39%,森林资源十分丰富，林业工作的重点就是森林资源的保护和生态修复，护林防火是重头戏，2022年财政预算森林防火专项经费15万元。我县的护林防火宣传工作主要是 由我局承担，2022年度都未发生过大的森林火灾，火灾

控制率的非常低，效果非常明显。

4、可持续性：一年以来，林业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严格保护、科学管理、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方针，遵循”统一管理、科学规划、全面保护、生态优先、综合治理”的原则，全面提高了资源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水平，加大对林政秩序的综合整治力度，有效地保护了森林资源，维护了本地区生态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保障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2022年财政预算完成后，政府一定要持续性的加大 对全南林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加大全南发展林业的人力和财力投入，有了投入，就有产出、就能保护好全南的森林资源，保护好了全南的森林资源，就保护好了全南的生态，保护好了全南的生态就保护好了全南的环境,就有希望争取把全南建设成

为粤港澳大湾区真正美丽的“后花园”。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林业特色产业推动不明显。因发展林业产业，前期

资金不足，管理技术水平不高，产品缺少特色，效益受市场因

素影响大，群众发展意愿不强烈、积极性不高。

(二)林政执法县乡工作衔接没有完全理顺。部分林政执

法权力清单下放乡镇后，林政案件未能及时处理，上级下达的

图斑不能及时核查、查处及信息上报，影响了全县森林图斑督

查进度。

(三)林业队伍年龄老化严重，缺少林业技术人员。近年来培养的林业技术人员都分配在各乡镇,但在乡镇又难于专心

从事林业工作。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建议县财政局拨付资金时应区分部门预算和追加预算资金拨入部门基本账户,上级项目建设资金拨入林业项目账户核算(上级部门要求每年每个项目资金都要进行绩效评价),如上级项目资金拨入基本户核算，会出现重复绩效评价情况，不利于核算部门支出绩效的准确性和林业项目资金使用进度

和使用效率。

(二)林业局应增加林业项目技术人员力量的投入，加快林业项目建设的进度，提高林业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利用率。建议每年招聘一定数量的大学毕业生(林业专业)、加强现有林业科技人员的培训,改进和提高林业专业技术人员对林业产业和林业发展、以及为林农服务的意识，争取把全南的林业做强做大，提高基层专业技术人员的待遇，充分发挥林业专

业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建议县政府加大对林业资源保护和林业生态环境建

设经费的投入，充分发挥全南森林资源的优势，把全南建设成

为集旅游、观光、康养等生态型的县，建设成为真正的绿水青

山和美丽家园。

2023年3月8日